

运输招标公示

各运输单位：

为做好公司产品的保供服务工作，我公司本着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拟选择具备经营能力较好、运输资质合格、保供服务能力较强的运输保供单位，欢迎具备条件的运输单位参加投标，现将招标有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招标基本情况

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秉承“为客户创造价值”的理念，提供便捷、高品质的服务，决定开展2024年上半年船运集装箱运输业务公开招标。

二、运输产品及招标方式

1. 本次招标运输产品为聚醚单体、混凝土外加剂及母液、醇胺、水泥外加剂（含生料及功能性外加剂），运输方式为船运集装箱，所有运输产品均为普通货物。

2. 运输时间：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（起始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）。

3. 招标方式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.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（注册资本金及实缴资本达500万元人民币〈含〉以上）、营业执照并能提供本单位或税务部门开具的正规运输发票（税率为9%），无不良经营记录。

2. 本次招标为门到门运输，指从宁波海螺新材料公司装货运输至指定客户处完成卸货，在12天内到货；运输费用为我工厂



交货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（油料价格波动，公路计重收费、道路运输治超、产品检测等待时间、液袋、目的地滞箱费等一切可能造成运输成本变化的因素），如通过液袋运输，承运单位还应负责集装箱内液袋的铺设。运价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，在合同履行期间，运输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招标方提高运输费用标准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1. 此次标书以电子文件发售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，每日上午 08:00 时至 12:00 时，下午 13:30 时至 17:30 时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将下述材料（单位介绍信、本人身份证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、企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以上资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）扫描发送至指定邮箱（nbhlxcl_conch@126.com），审核无误后，发送电子招标文件。

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标书款电汇至指定账号，至招标人财务处领取招标文件（具体银行信息如下）：

公司名称：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052 4999 9969

开 户 行：中国银行宁波骆驼支行

备 注：标书费

2. 招标文件一套 200 元，售后不退；发售地点：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财务处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1.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4 时止，



开标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：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。

2.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3. 投标人在送达标书前，须交纳投标保证金 10 万元，投标保证金请于开标前汇入招标人帐户（银行转账或电汇均可，不接受现金，见下），确保到账，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投标保证金，不接受个人汇款。未按期汇入投标保证金的，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。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投标人。投标保证金电汇至指定账号，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052 4999 9969

开 户 行：中国银行宁波骆驼支行

备 注：**投标保证金

六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公司名称：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宁波市镇海区化工园明海北路 2588 号

联系方式：胡先生 18627895196 刘先生 13972258806

宁波海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8 日

33021110000805